

中日韩

自由贸易区

研究

宣善文 赵晓霞 著

ZHONGRIHAN
ZIYOU MAOYIQU
YANJIU

中国商业出版社

中日韩

自由贸易区

研究

宣善文 赵晓霞 ● 著

ZHONGRIHAN
ZIYOU MAOYIQU
YANJIU

中国商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日韩自由贸易区研究 / 宣善文, 赵晓霞著
— 北京: 中国商业出版社, 2016. 9
ISBN 978 - 7 - 5044 - 9428 - 3

I. ①中… II. ①宣… ②赵… III. ①自由贸易区 - 研究 - 中国、日本、韩国 IV. ①F752. 7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02552 号

责任编辑: 蔡凯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010 - 63180647 www. c - cbook. com
(100053 北京广安门内报国寺 1 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航天伟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 * * *

787 × 1092 毫米 16 开 16 印张 300 千字
2016 年 9 月第 1 版 201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45.00 元

* * * *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更换)

前 言

中日韩三国是东亚最大的经济体,三国经济总量占世界的 22%、亚洲的 70%,但是,三国的贸易依存度却只有 20%(三国间相互投资仅占三国对外投资总量的 6%),远低于欧盟的 64%和北美自由贸易区的 40%。有鉴于此,中日韩自贸区如果能够顺利建成,将会对地区统一市场的构建起到强有力的推动作用。截至 2015 年底,中日韩自贸区已进行九轮谈判,涉及货物贸易、服务贸易、原产地规则、海关程序和便利化、贸易救济等 14 个议题。不过,考虑到中日韩三国的经济发展水平和市场开放程度各不相同且诉求各异,实现中日韩自贸区的谈判目标还需要三方拿出更多智慧解决一些实质性问题。由于韩国已与美、欧等主要经济体签订自贸协定,新近成立的中韩自贸区将成为中国与其他国家贸易的重要枢纽,并为中国与其他国家的自贸协定提供示范。同时,加强中日韩合作对推动东亚地区经济一体化进程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中日韩缔结 FTA 将有助于推进“10+1”,“10+3”合作进程,为东亚区域经济一体化注入新的活力,必将给中日韩三国乃至整个东亚地区区域合作与发展带来重大而深远的影响。有鉴于此,对中日韩三国的自由贸易协定的相关问题进行研究具有重要意义。

本书从中日韩经贸发展现状入手,通过分析三国各自的自由贸易区战略,系统地阐述了建立中日韩自由贸易区对三国经济乃至对东北亚政治、经济的影响。本书具有如下特点:

一、全书系统阐述了中日韩经贸合作现状以及三国在推进中日韩自由贸易区方面各自的努力,并辅以最新的资料进行说明,可以使读者清晰地把握中日韩自由贸易区发展的现状和未来的走势。

二、全书从三国产业结构、投资合作、贸易互补等方面分析建立中日韩自由贸易区的可行性和可能遇到的障碍,使读者能对中日韩自由贸易区的建立进行客观的了解,并可以据此作出现实的判断。

三、结合中日韩三国各自的发展战略以及三方自由贸易区谈判进程,对三国货物、投资等具体领域提出了相应对策,并对三方合作的前景做出了展望,以期为

尽早建立中日韩自由贸易区提供有价值的参考。

本书由中北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的宣善文老师和赵晓霞老师合著,宣善文老师负责第五、六、七、八章的写作,共计 15 万字,赵晓霞老师负责第一、二、三、四章的写作,共计 15 万字。全书由宣善文审定和统稿,赵晓霞校对。本书的出版得到了相关领导、老师和朋友们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中日韩三国复杂的历史背景,三国对待自贸区的观点和角度不同,因此,三国就建立自贸区的谈判进程也是一波三折,在谈判不同时期,有着不同的研究背景变化和相应评价;再者,在本地区外,还有其他外部势力施加压力,地区局势与外部势力都对建立中日韩自由贸易区造成影响,把握起来有一定难度。限于作者的研究水平和研究领域,本书难免有缺点和错误,还请广大读者和专家学者批评指正。

宣善文 赵晓霞

2016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章 自由贸易区的相关概念及相关理论	(1)
第一节 自由贸易区的相关概念	(2)
第二节 自由贸易的相关理论	(4)
第三节 区域经济一体化的相关理论	(11)
第二章 自由贸易区理论在全球范围内的实践	(20)
第一节 全球主要国家的 FTA 实践	(22)
第二节 世界经济体系中的三大区域经济合作区	(33)
第三节 世界经济体系中三大巨型自由贸易协定	(38)
第三章 中日韩 FTA 的发展进程	(51)
第一节 中日韩 FTA 的提出	(51)
第二节 中日韩三国的 FTA 战略	(67)
第三节 中日韩 FTA 与东盟的关系	(76)
第四章 中日韩建立 FTA 的可行性	(87)
第一节 中日韩经贸关系的加强	(88)
第二节 中日韩在经济上具有较强的互补性	(103)
第三节 中日韩地缘及文化相近	(117)
第四节 中韩两国政治外交关系发展良好	(119)
第五节 中韩 FTA 的建立对中日韩 FTA 进程的积极影响	(124)
第五章 建立中日韩 FTA 的效应分析	(126)
第一节 建立中日韩 FTA 能够产生显著的投资效应	(126)

第二节	建立中日韩 FTA 有利于提升三国的产业结构	(138)
第三节	建立中日韩自由贸易区有利于提高三国贸易总量	(145)
第四节	建立中日韩 FTA 有助于推动东亚经济一体化进程	(154)
第六章	建立中日韩 FTA 的障碍性分析	(165)
第一节	中日韩政治互信障碍	(166)
第二节	中日韩经济发展水平差距	(169)
第三节	中日韩贸易问题及其影响	(171)
第四节	中日韩开放相关敏感产业的障碍	(180)
第五节	地缘政治的影响	(190)
第七章	建立中日韩自由贸易区的制度框架和路径选择	(199)
第一节	建立中日韩自由贸易区的制度框架	(199)
第二节	建立中日韩自由贸易区的路径选择	(206)
第三节	中国推动建立中日韩自由贸易区的阶段性目标	(215)
第八章	中日韩建立 FTA 的展望	(218)
第一节	缩减贸易逆差,减少贸易摩擦	(218)
第二节	促进贸易和投资的自由化	(221)
第三节	对农业要有计划、分步骤地进行合作	(228)
第四节	加强区域经济合作,谋求共同发展	(233)
第五节	建立、健全争端解决、政府对话等运行机制	(239)
主要参考文献		(241)

第一章 自由贸易区的相关概念及相关理论

在 WTO 所代表的多边自由贸易体制发展止步不前的背景下,世界范围内的区域或双边自由贸易区(FTA)得到了迅猛发展,许多国家和地区越来越倾向于通过组建或加入自由贸易区的方式来加快关税减让和扩大市场准入的步伐,通过实现区内贸易和投资自由化来促进贸易、投资和经济增长,依托集团的力量来克服经济全球化的负面效应,最大限度地分享经济全球化的益处。事实证明,建立自由贸易区确实是推动区域经济一体化和区域经济合作的最有效和最便捷的途径。目前,WTO 绝大多数成员国都参加了一个或多个自由贸易区,全球贸易的 70% 左右是在各个自由贸易区内进行的,并且这一比重还在呈上升趋势。任何国家和地区如果不建立或加入自由贸易区,就将失去众多的贸易和投资机会,在经济全球化进程中就将存在被边缘化的风险。

目前,世界范围内主要有欧盟、美洲和东亚等三个比较活跃、规模比较大的贸易区。欧盟(EU)是经济一体化水平最高的区域经济组织;美洲贸易区目前包括北美自由贸易区(NAFTA)和南美共同市场(MERCOSUR)两部分,其最终目的是由这两个贸易区组建成为一个泛美自由贸易区(FTAA);与欧盟和美洲自由贸易区的发展相比,东亚的经济一体化发展较为缓慢,在未来的经济发展中,无论是从东亚地区国别经济发展的角度考虑,还是从满足东亚区域经济的整体发展需求出发,都应该加快东亚地区自由贸易区的建设步伐。虽然在东亚地区的经济发展中,东北亚的经济发展水平和速度要明显强于东南亚地区,但是在区域经济合作方面,东南亚国家之间形成了东南亚联盟,而东北亚区域合作的整体推进还仅仅处于起步阶段。在东北亚地区,中国、日本和韩国是经济实力最强的三个国家,并且日本、韩国是中国在东北亚地区的重要经济合作伙伴,但是由于三个国家之间存在着诸多差异以及错综复杂的矛盾,三国之间始终未能形成区域合作组织。因此,研究中日韩自由贸易区的相关问题对于东北亚地区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发展具有重要现实意义。

在我们对中日韩自由贸易区展开论述之前,本章首先阐述与自由贸易区相关的概念和理论,以便为后文的论述提供概念及理论支撑。

第一节 自由贸易区的相关概念

一、自由贸易区的涵义

自由贸易区 (Free Trade Area, FTA), 是接受程度和采用率最高的区域一体化组织形式。其基本涵义是: 组成区域一体化的成员国或成员经济体, 相互之间取消关税壁垒与非关税壁垒, 实现货物和服务的自由贸易; 对非成员国或经济体则保持各自独立的贸易政策。

自由贸易区是一体化水平较低的组织形式, 各成员经济体之间的自由贸易, 并不妨碍各成员经济体针对非自由贸易区成员国 (或第三国) 采取其他的贸易政策。因此自由贸易区成员经济体之间没有共同的对外关税。随之而来的问题是, 在执行自由贸易政策时很难分清某种产品是来自成员国, 还是来自非成员国。因此容易出现这样的情况: 来自非成员国的产品从对外关税较低的成员国进入自由贸易区市场后, 再进入关税水平较高的成员国, 从而造成高关税成员国的对外贸易政策失效。为了解决这一问题, 通常采取“原产地原则”, 这一原则的基本内容是, 只有产自成员经济体内的商品才享有自由贸易, 或免进口税的待遇。一般来说, 所谓的原产地产品是指, 成品价值的 50% 以上是在自由贸易区内成员国生产的产品。有的经济一体化组织对某些敏感产品的原产地规定更加严格, 要求产品价值的 60%, 甚至 75% 以上产自成员国时才符合原产地产品的规定。

二、自由贸易协定的涵义

成立自由贸易区, 需要签订自由贸易协定 (Free Trade Agreement, FTA)。自由贸易协定是指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主权国家或单独关税区之间签署的规定在一定期间内互相削减或撤销关税、进口配额等限制贸易的措施的协定。其主要目的是通过消除关税及非关税壁垒来实现缔约国或地区间的自由贸易, 促进贸易和投资的自由化。由自由贸易协定的缔约方所形成的特定区域被称为自由贸易区, 它涵盖所有成员的全部关税领土 (中国关税领土不含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根据关税与贸易总协定 (GATT) 的划分, 自由贸易协定是区域贸易协定 (Regional Trade Agreement, RTA) 的一种形式。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 自由贸易协定已经成为区域经济一体化的主要形式。通过自由贸易协定, 各国间贸易交易成本大大降低, 使国家间各种贸易壁垒不断减少, 加快了区域经济一体化的进程, 促进了世界经济的发展。

由以上两点表述可知,对于 FTA 这一术语,因“A”所代表的英文单词的不同,有不同的汉语释义,即:“A”为“Area”的时候,被译为自由贸易区;“A”为“Agreement”的时候,被译为自由贸易协定,此外,当“A”为“Arrangement”时,被译为自由贸易安排。虽然译法不同,但这三个词语在内涵上有相通的地方。这是因为当前的自由贸易安排大多数采用自由贸易协定的形式,而以自由贸易协定为基础的自由贸易安排就是自由贸易区。

为了本书行文方便,本书后文中提到的“FTA”均指自由贸易区。如作其他涵义解释时会作出说明。

三、经济伙伴协定的涵义

近年来,自由贸易协定出现了新的变化,其内容不仅包括货物贸易自由化,而且涉及服务贸易、投资、政府采购、知识产权保护、标准化等更多领域的相互承诺。这种广义的自由贸易协定也被称为“经济伙伴协定(Economic Partnership Agreement,以下简称 EPA)”。EPA 是日本政府自创的概念,日本在订立双边自由贸易协定时普遍采用 EPA 的形式。根据日本经济产业省的定义,EPA 是指在“特定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国家之间,以促进贸易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取消国内限制及协调各种经济制度、加强广泛的经济关系为目的的协定”,其实质就是广义的自由贸易协定(FTA)。与一般的自由贸易协定(FTA)相比,日本签署的 EPA 涉及的内容更加广泛,不仅包括撤销双边贸易中传统的关税和非关税壁垒,还包括人的移动、政府采购(无差别原则透明性)、投资的自由化和便利化、知识产权保护、服务贸易、竞争政策和商业环境等经济合作的众多领域。比较而言,包含更多内容的 EPA 更有利于日本通过突出投资等领域来维护和扩大日本企业在海外的利益,并通过在某些领域的让步换取对日本弱势产业的保护以获取更多的利益。基于此,除了正在谈判中的“中日韩 FTA”外,日本已签署或正在进行谈判的协定均采用了 EPA 的形式。

四、区域贸易协定的涵义

区域贸易协定(Regional Trade Agreement, RTA),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国家或地区以成员间清除各种贸易壁垒和阻碍生产要素自由流动的歧视性经济政策为目标而缔结的贸易条约或有法律约束力的政府间经贸安排。

在 WTO 成立并主导国际贸易舞台后,区域自由贸易协定仍方兴未艾的原因在于:在很大程度上,经济全球化的目标与各国经济发展不平衡的现实之间的矛盾决定了区域自由贸易协定存在的必要性。区域自由贸易协定使国家和地区集团得以协商讨论尚不具备多边谈判条件的事项,并形成相应的规则和承诺。事实上,这些规则中有不少成为其后的 WTO 相关协定的基础。例如,服务贸易、知识产权、环境标准、投资、竞争政

策等事项都是首先在区域贸易协定谈判中被提出,然后再发展成为 WTO 的专门协定或谈判内容。传统的区域贸易协定以取消货物贸易的关税壁垒和非关税壁垒为主,而新一代的区域贸易协定涵盖的范围更加广泛,不仅包括货物贸易,还包括服务贸易、投资、知识产权、竞争、自然人移动、劳工标准、技术性壁垒、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环境保护、争端解决等领域。值得注意的是,区域自由贸易协定与 WTO 多边体制既存在潜在的冲突,又有着“和平共处”的更大可能。区域自由贸易协定(区域经济一体化)和 WTO 多边体制(经济全球化)都以促进贸易自由化为目标,都是通过降低或消除区域内关税及非关税贸易壁垒,以促进贸易自由化,只是范围和程度不同。尽管区域经济一体化不可避免地会影响到区域外国家的利益,在一定程度上偏离作为 WTO 基石的最惠国待遇和非歧视原则,但总体而言区域集团国家间更为紧密的经济联系将使全球经济从中获益。因此,将区域自由贸易协定纳入 WTO 规则的框架体系之中,使其尽可能朝与多边自由贸易相一致的方向发展,无疑是明智的选择。

第二节 自由贸易的相关理论

自由贸易理论的演变与发展大致可分为四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在 18 世纪 60 年代到 19 世纪 60 年代的资本主义自由竞争时期,第一次产业革命使得自由贸易理论开始出现,这一时期的自由贸易理论通常称之为古典派的自由贸易理论;第二阶段是在 19 世纪中叶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资本主义进入垄断时期,第二次产业革命的发生使自由贸易理论的发展出现了重大转折,这一时期的自由贸易理论可称之为现代的自由贸易理论;第三阶段的自由贸易理论是指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的自由贸易理论,第三次科技革命的出现带来了自由贸易理论的创新和全面发展,这一时期的自由贸易理论称之为当代的自由贸易理论。第四个阶段的自由贸易理论是以 2003 年哈佛大学著名教授 Melitz 发表的“新新贸易理论”为标志,该理论以“异质性企业模型”为核心,以“新国际贸易理论”为基础,在国际贸易微观实证研究的直接推动下发展起来的。

一、古典派的自由贸易理论

古典派的自由贸易理论以亚当·斯密的绝对成本论、大卫·李嘉图的比较成本论和约翰·穆勒的相互需求原理为发展主线。

斯密在其经典巨著《国富论》中特别强调指出,由于自然与社会因素的差异,各国在生产同种商品时会有不同的劳动生产率,因而形成各自绝对生产成本的差异,也就是各自绝对优势的不同。一国参与国际分工和国际贸易的原因在于该国在生产某种商品时存在绝对优势。他认为,国际贸易发生的基础在于各国在生产成本上存在绝对差异,每个国家都应集中生产本国具有生产成本优势的产品来进行国际交换。国际贸易可以

通过市场的拓展,将社会分工由国内延伸到国外,而国内分工变为国际分工、社会分工范围的扩大,意味着专业化程度的提高和劳动生产率的不断提高,最终将促进实际收入意义上的财富的增长。基于绝对成本论的研究成果,李嘉图以比较成本论补充和发展了这一学说,回答了绝对成本理论所没有解决的问题。李嘉图指出,决定国际贸易的因素是两个国家商品的相对劳动成本,而不是生产这些商品所需要的绝对劳动成本。当两个国家的两种商品生产成本存在比较差异时,如果一个专门生产比较优势大的商品,另一个专门生产比较优势较小的商品,然后将各自产品互相交换,可以使双方都从贸易中获利。在李嘉图看来,有利的国际分工只有在自由贸易制度下才能实现。比较成本论的核心观点就是,每个国家都会有一种比较优势,或者说是相对优势,都能通过贸易获得比较利益。这里的比较优势,就是更大的绝对优势和更小的绝对劣势,即“两优相权取其重,两劣相权取其轻”之理。关于贸易利益的分配问题,英国经济学家穆勒运用相互需求原理做出了一定的解释。首先,他运用比较优势原理,说明实际贸易条件必定介于两国国内两种商品交换比例所确定的上下限之间,超出上限或下限,国际贸易不会发生。其次他得出结论,实际的贸易条件取决于贸易国各自对对方商品的相对需求强度。外国对本国商品的需求强度大于本国对外国商品的需求强度,实际贸易条件就接近于外国国内这两种商品的交换比例,这个实际的贸易条件对本国就有利。反之,如本国对外国商品的需求强度大于外国对本国商品的需求强度,则实际贸易条件就接近于本国国内这两种商品的交换比例,这个实际的贸易条件对外国就有利。

二、现代的自由贸易理论

现代的自由贸易理论以赫克歇尔和俄林提出的生产要素禀赋理论以及其后提出的与生产要素禀赋理论相背离的里昂惕夫之谜为发展主线。

20世纪30年代,瑞典经济学家赫克歇尔和俄林从生产要素禀赋的角度来研究产生比较成本差异的原因,提出了要素禀赋理论。这一理论从要素禀赋相对差异出发,解释国际贸易的起因与贸易形态的决定。其主要内容是:不同商品的生产需要投入不同的生产要素比例,而不同国家所拥有的生产要素是不同的,因此,一国应生产那些能密集地利用其较充裕的生产要素的商品并出口,以换取那些需要密集地使用其较稀缺的生产要素的进口商品,各种要素的价格将会因商品和生产要素的移动以及进一步发展或因其中一种遇到较小阻力而趋于均等化。

在早期,里昂惕夫对生产要素禀赋学说确信不疑,按照这个理论,一国拥有较多的资本,就应生产和输出资本密集型产品,而输入较稀缺的劳动力要素生产的劳动密集型产品。基于以上认识,他利用投入—产出分析方法对美国的对外贸易商品结构进行具体计算,其目的是对生产要素禀赋理论进行验证。结果发现,作为世界上资本最充裕的国家,美国出口的是劳动密集型产品,进口的是资本密集型产品,即要素充裕

度差异不能有效地决定贸易方式。这一由里昂惕夫发现的赫一俄理论与贸易实践的
巨大背离现象使美欧国际贸易学术界大为震惊,被人们称为里昂惕夫之谜。里昂惕夫
之谜引发了西方经济学界大规模的辩论和验证,由此带来了二战以后自由贸易理论的
创新和发展。

三、当代的自由贸易理论

当代的自由贸易理论也即二战以后的自由贸易理论,根据其成因可以分成两部分:
第一部分是为解释里昂惕夫之谜而产生的,被称为新要素贸易论;第二部分是为解释新
的国际贸易格局而产生的,可称之为国际贸易新理论。

1. 新要素贸易论

新要素贸易论认为,在考虑国际贸易中商品的比较优势时,人力技能、技术进展在
国际贸易中也起着重要作用。它是对生产要素禀赋理论的发展与补充,所不同的是赋予
了生产要素新的内涵,突破了原来的局限,这一理论主要有人力技能论、人力资本论和
技术差距论。

(1) 人力技能论

人力技能论是由美国经济学家唐纳德·B·基辛(Donald B Keesing)为了解释里昂
惕夫之谜提出来的。基辛根据1960年美国的人口普查资料,将美国企业工人按熟练程
度分为八个等级,并求得美国的技术系数(出口产品与进口替代产品的技术比重,即熟
练劳动与非熟练劳动之比),再将这些系数应用到1962年美国与十三个国家和地区的贸
易分析中。得出结论:人力技能越高的国家出口熟练劳动的技能密集型产品所占的比
重越大;人力技能越低的国家出口非熟练劳动密集型产品的比重越大。

(2) 人力资本论

以西奥多·舒尔茨(Theodore W. Schultz)为代表的美国经济学家提出所谓人力资
本的概念,指资本与劳动力结合而形成的一种新的生产要素。通过对劳动力进行投资,
可提高原有劳动力的素质和技能,使劳动生产率得到提升,从而对一国参加国际分工的
比较优势产生影响。该学说认为新时代人力资本的结构与物质资本同样重要,引入了一
种新的生产要素,即在人身上的投资,从这点出发否定了赫克歇尔俄林模型的劳动同质
性假说。它告诉人们,一国要想在新的比较优势方面有所作为,就应重视教育、培训、
卫生、保健,提高人的综合素质,通过长期积累最终形成新优势,在国际贸易中获得更
好的效益。

(3) 技术差距论

又称技术进展论,是由美国经济学家波斯纳(M. U. Posner)在1961年发表的论文《国
际贸易和技术变化》中提出来,后来又经格鲁伯(W. Gruber)和弗农(R. Vernon)进一步
论证。该理论认为,技术是过去对研究与发展进行投资的结果,技术和人力资本可作为

一种资本或一种独立的生产要素，并且技术也和人力一样，能够改变土地、劳动、资本在生产中的相对比例关系，由于各国对技术的投资和技术革新的进展状况不一致，因而存在着一定的差距。那些对技术投资较多的国家，技术革新较领先，则这些国家就有可能在生产技术方面具有比较优势，出口技术密集型的产品。为了论证这个结论，格鲁伯和弗农等人根据 1962 年美国 19 个产业的有关资料，就科研和开发费用、技术人员人数同出口的关系进行了统计分析。分析的结果表明，美国当时在生产科研密集型的高技术产品方面具有比较优势，出口科研和技术密集型产品的国家也就是资本要素相对丰裕的国家，从这个意义上说，技术差距论是完全可以与俄林的要素禀赋论相衔接的。

2. 国际贸易新理论

当代国际贸易的实践，有三个十分显著的贸易事实不容忽视：知识密集型产品在国际贸易总量中的比重不断上升，也就是贸易产品知识化；工业化国家经济结构的趋同化；部门内贸易的主导化。这些都是传统的贸易理论所无法解释和不能预见的，针对这些重大变化，国际贸易新理论做出了一些令人信服的解释。这些国际贸易新理论主要有：需求相似理论、规模经济理论、产品生命周期理论、产业内贸易理论、企业内贸易理论。

（1）需求相似理论

需求相似理论（Theory of Preference Similarity）又称代表性需求理论、偏好相似理论（Preference Similarity Theory）或重叠需求理论（Overlapping Demand Theory），是瑞典经济学家斯塔凡·伯恩斯坦·林德（Staffan B. Linder）于 1961 年出版的《贸易和转移支付》一书中提出的。

林德认为，每个国家都存在一个代表性的需求水平。该需求水平表明一国平均的收入水平或大多数人的收入水平。该收入水平的代表性消费品是各国消费品产业发展的主导。因为企业生产的产品只有符合大多数消费者的需要，其生产才容易达到规模经济，从而有助于企业获得较高的利润率。另一方面，任何一个国家，由于收入水平的差异，其需求水平也有差异。因此一国专门生产某一个代表性需求层次上的商品，在此产品的生产上达到规模经济，但同时，也意味着该国不能满足其他收入水平消费者对不同需求层次上的同类产品的消费。而国际贸易可以解决这个矛盾。即各国可以专门生产本国代表性需求产品，并出口这种产品，同时分别从不同的国家进口其他国家生产的该国代表性需求的产品，满足本国其他收入层次消费者的需要。需求贸易理论表明：规模经济容易在各国代表性需求的产品生产上形成；收入水平比较接近的国家间进行国际贸易的可能性高，因为它们代表性需求接近，为相互之间满足不同收入水平消费者的需要创造了条件。

（2）规模经济理论

规模经济是指所有投入按某种既定的百分比扩大，所导致的平均成本降低的情况。

或者说,当所有投入的平衡增长导致平均成本的下降时,就存在规模经济。规模经济有外部经济和内部经济之分,单个厂商从其他的厂商的扩大中获得的生产效率的提高和成本的降低而造成的规模经济被称为外部经济,厂商自身生产规模的扩大可以提高生产效率并降低平均成本。当代国际贸易的规模经济理论的基本观点是,一个国家实行大规模生产所取得的经济效益能为其国际贸易取得比较优势。具有规模经济的企业在其大规模的生产量之内,随着产量的增加,单位产品的成本是递减的,从而具有国际贸易的优势。因此,规模经济和资源禀赋一样,可以成为国际贸易的基础。但是规模经济的实现是有条件的,那就是企业的产品必须具有相当的市场容量,这是因为只有市场容量大,企业产品才有条件进行大规模的生产和销售,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在国际市场上具有竞争优势。只要有规模经济的存在,即使是两个技术水平和资源条件完全相同的国家,也照样可以发生专业化分工和贸易。

(3) 产品生命周期理论

美国经济学家弗农(Vernon)和威尔士(Welsh)把市场营销领域内的产品生命周期理论与国际贸易结合起来,使国际贸易中所谓的比较利益从静态发展为动态。他们认为产品生命周期包括四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创新,大多发生在美国。第二阶段是模仿,外国开始模仿生产该产品,由于模仿国劳动成本方面的优势,美国产品竞争力下降,在模仿国的市场份额下降,美国出口也下降。第三阶段,外国模仿者以低成本为基础开始向第三国出口,美国对该产品的垄断地位逐渐丧失,出口大幅度下降,模仿国产品在第三国市场上取代了美国产品的地位。第四阶段,外国产品进入美国市场,美国成为此产品的进口国。上述四个阶段结束后,该商品完成了在美国的周期,而在模仿国由于具有后发优势,又在进行着自己新的周期。一种产品在生命周期的不同阶段,要素密集度也发生变化,如在第一阶段要求大量的研发投入,第二阶段则要求大量的资金投入,第三阶段又要求大量的劳动投入等。该理论及其动态变化可以用来解释当代工业品的国际贸易格局。

(4) 产业内贸易理论

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以来,产业内贸易理论应运而生,克鲁格曼(P. R. Krugman)、迪克西特(A. Dixit)、兰卡斯特(K. Lancaster)、海尔普曼(E. Helpman)、斯蒂格利茨(J. E. Stiglitz)及杰奎明(A. Jacquemin)的研究成果很具有代表性。产业内贸易理论从动态出发进行分析,以不完全竞争市场和经济中具有规模收益为前提,考虑需求不相同与相同的情况,更符合国际贸易的实际。

该理论将符合产业内贸易的商品分为两类:同质产品(相同产品)和异质产品(差异产品)。同质产品的产业内贸易的主要形式包括:不同国家间大宗产品的交叉型产业内贸易;经济合作或因经济技术因素而产生产业内的贸易;政府干预产生的价格扭曲,尤其是相互倾销,一国在进口的同时为占领其他国家的市场而出口同种产品从而

形成的产业内贸易；大量的转口贸易；季节性产品贸易、跨国公司的内部贸易等。产品的异质性是指产品间不能完全替代（尚可替代），要素投入具有相似性，大多数产业内贸易的产品都属于这类产品。国际产品的异质性体现在产品的水平差异、技术差异和垂直差异等三方面，其中，水平差异是指商品相同属性的不同组合产生的差异，这类产品的产业内贸易大多与消费者偏好的差异有关。技术差异是指新产品的出现带来的差异，处于产品生命周期不同阶段的同类产品在不同的国家进行生产，继而进行进出口贸易，便会产生产业内贸易。垂直差异是指产品质量方面的差异，为了占领市场，人们需要不断提高产品质量，而一个国家的消费者，不能全部追求昂贵的高质量产品，因此，在出口高质量产品的同时往往也会从其他国家进口一些中低档的同类产品，从而产生产业内贸易。这三类情况都有着从供给角度存在的规模经济，从需求角度存在的需求偏好方面的重叠。

（5）企业内贸易理论

二战后，对外直接投资的迅速发展直接促进了跨国公司迅速发展，发生在跨国公司母公司、子公司及其分公司之间的贸易就是企业内贸易。据有关资料表明，目前，在各发达国家的进出口贸易中，属于企业内贸易的已占半数以上。

随着企业内贸易在国际贸易中重要性的不断增强，学者们对于企业内贸易现象的研究和分析也愈来愈深入。其中，内部化理论就是在这种研究和分析的过程中所形成的有关企业内贸易现象的一种较为成熟的理论描述。理论融合了贸易理论、直接投资理论、产业组织理论和市场结构理论等有关内容，具有较强的综合性和系统性。最早对内部化理论作出较完整表述的是英国学者巴克利（P. J. Buckley）和卡森（M. Casson）。他们在其1976年所出版的《多国籍企业的未来》一书中，曾对多国籍企业内部市场形成的基本条件作了明确的阐述。稍后，加拿大学者拉格曼（A. M. Rugman）又进一步对内部化理论作了深入的探讨。内部化理论认为，企业开展国际化经营的动机，主要在于对内部交易利益的追求，而国际交易的内部化，则是企业追求经营组织内部化效率的必然结果。

四、“新新国际贸易理论”

“新新国际贸易理论”的正式诞生，是以Melitz（2003）发表的《Econometrica》一文为标志。该理论以克鲁格曼（Krugman）“新国际贸易理论”为基础，并根据国际贸易微观实证研究的发现做了重大的创新，从而形成了独立的理论。在克鲁格曼“新国际贸易理论”以及国际贸易微观实证研究的推动下，Melitz（2003）建立了“异质性企业模型”，从而正式开创了“新新国际贸易理论”。该模型的核心内容有三点：第一，企业是“异质性”的，它们的效率存在差异——这就改变了克鲁格曼“新国际贸易理论”第五个特点中关于企业“同质性”的假设；第二，贸易自由化对不同效率的企业产生

的影响不同：当一国开放贸易之后，由于竞争加剧，效率最低的企业会被迫从市场上退出，效率稍高的企业会继续在国内市场销售，效率最高的企业则会在国内市场销售的同时通过出口扩大其市场——这就使其理论与 Bernard&Jensen（1995，1999）的实证发现一致，即出口企业比非出口企业表现优异，而且这种优异表现是其出口的原因而不是结果；第三，贸易自由化对不同效率的企业产生的上述不同影响，促使了社会资源从效率低的企业向效率高的企业转移，从而促进了整个行业乃至整个社会的生产效率的提高。贸易自由化的这一作用，是传统国际贸易理论与克鲁格曼“新国际贸易理论”都没有指出的，是对“新国际贸易理论”前述第三个特点的创新。除了 Melitz（2003）模型之外，Bernard，Eaton，Jensen&Kotum（2003）模型是“新新国际贸易理论”的又一开创性模型。该模型以李嘉图模型为基础，并加入不完全竞争等元素，也有力地解释了国际贸易微观实证研究领域的重要发现，例如企业效率的差异、出口企业的高效率、出口企业在所有企业中的低比重、获益企业在出口企业中的低比重、出口企业相对较大的规模、贸易自由化对不同效率企业以及整体经济效率的影响等等。

“新新国际贸易理论”及其相关实证研究的最大贡献，在于将传统国际贸易理论、“新国际贸易理论”及其相关实证研究，从宏观（国家）与中观（产业）领域推进到微观（企业）领域，并着重研究了“企业异质性”在国际贸易中地位与作用。这一理论及其相关实证研究的发展，具有以下两方面的重要意义：一方面，它使人们了解到国际贸易如何通过促进生产资源在企业内、企业间重新配置，进而促进企业、行业生产效率的提高，最终推动社会福利的增长；这就进一步加深了人们对贸易自由化的正面作用的认识，从而对各国政府推动贸易自由化有重要指导作用，因而具有十分重要的理论与政策意义；另一方面，它也使人们认识到国际贸易环境与政策的变化对不同企业有不同影响、不同企业也会对此做出不同反应，从而加深了人们对开放经济条件下企业行为的认识。这对预测贸易环境与政策变化对不同企业的影响及不同企业的反应，并对政府采取相应的应对措施，有重要指导作用，因而也具有重要的理论与政策意义。

综上所述，古典派和现代的自由贸易理论认为，在自由贸易下，各国可以按照自然条件、比较利益和要素丰缺状况，专心生产其最有利和有利较大或不利较小的产品，促成各国的专业化。并且在自由贸易环境下，每个国家根据自己的条件发展最擅长于生产的部门，劳动和资本就会得到正确的分配和运用，再通过贸易以较少的花费换回较多的东西，就能增加国民财富。当代的自由贸易理论根据不同市场结构对贸易功能进行了重新定位，认为在不完全竞争的市场结构中，规模经济和产品差异性等均是引发国际贸易的经济变量。